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3-027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30 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 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冯志斌先生、马永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毛飞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独立董事周友苏先生、冯志斌先生、马永强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全体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裁朱全芳先生所作的《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2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以及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努力。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2,348.60 万元，较上年增长 5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07.4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641.5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7.7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74.03 万元，较上年增长 354.5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4%，较上年增加 0.28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533,686.39 万元，较年初增长 36.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8,384.56 万元，较年初增长 14.74%。

同意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407.48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53,330.01 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93,207.88 万元，弥补前期亏损 37,318.33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588.96 万元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0,300.60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拟回购并注销的 35,000 股限制性股票）1,892,096,3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16,261,206.68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9.12%。若在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预计 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01 亿元。

特别提示：以上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实际情况取决于主营业务的发展情况、行业市场环境、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独立董事对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3-033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会议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时间

1、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2 日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 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 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2、议案审议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议案 5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7:0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00；

6、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 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暂定半天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裘兴平、孙菲　　电话：028-87579929

传真：028-87579929　　邮箱：sdlomon@sdlomon.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 楼

邮编：610091

3、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网络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2312，投票简称：“川发投票”。

2、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审议事项投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填表说明：表决前，请在股东或受托人签名栏签名；表决时，请在相应的“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3-028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1:00 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 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由监事会主席曾远辉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积极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2,348.60 万元，较上年增长 5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407.4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641.5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7.7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74.03 万元，较上年增长 354.5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4%，较上年增加 0.28 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533,686.39 万元，较年初增长 36.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8,384.56 万元，较年初增长 14.74%。

同意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407.48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53,330.01 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93,207.88 万元，弥补前期亏损 37,318.33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588.96 万元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0,300.60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拟回购并注销的 35,000 股限制性股票)1,892,096,3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16,261,206.68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9.12%。若在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预计 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01 亿元。

特别提示：以上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实际情况取决于主营业务的发展情况、行业市场环境、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相关报告及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3-031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毛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光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股世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995,331,898.00	2,329,408,526.20	2,329,408,526.20	−1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210,735.81	273,123,160.45	286,462,094.21	−4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4,348,090.48	280,457,572.80	280,457,572.80	−4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308,611.78	261,505,403.64	247,787,362.68	−289.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8	0.16	0.1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8	0.15	0.16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3.90%	4.10%	减少 2.50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7,077,216,784.75	15,336,863,944.74	15,336,863,944.74	1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281,612,534.77	9,083,845,574.88	9,083,845,574.88	2.18%

以上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受国际、国内磷化工行业周期下行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量有所下滑，加之新能源材料等产业对上游磷矿资源需求增长，公司主要原料磷矿石价格处于高位，一定程度上挤压了下游产品利润空间；此外，公司德阿、攀枝花等新材料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暂未有利润贡献，以上多种因素影响致使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面对当前市场状况，公司将继续在保证安全环保的情况下，尽可能提升磷矿自给率，同时密切关注国际国内市场变化，灵活调整产能，合理制定营销策略，强化供应链管理与成本控制，尽可能降低业绩波动。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四川先进材料集团发行 99,687,082 股、向四川盐业发行 24,921,770 股股份购买天瑞矿业 100.00%股权，2022 年 6 月天瑞矿业已成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对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对比较报表的有关项目进行调整。因此，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对 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追溯天瑞矿业期间损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0,368.8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70,745.48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62,231.36	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丰巢开曼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81,706.17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26,548.9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2.66	--
合计	−14,137,354.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增减	原因
货币资金	3,333,890,378.07	2,036,673,401.46	63.69%	主要系新材料项目建设资金需要，银行贷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383,542,053.23	118,451,657.69	223.80%	主要系报告期内承兑汇票增加
在建工程	594,407,913.47	405,569,273.64	46.56%	主要系新材料项目在建工程投入增加
短期借款	1,173,000,000.00	633,566,944.44	85.14%	主要系新材料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3,367,776,700.00	1,524,650,000.00	120.89%	主要系新材料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
2、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因
其他收益	3,870,745.48	647,236.97	498.0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	39,886,993.25	25,261.93	157,793.69%	主要系本期确认重钢矿业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317,207.74	−5,394,950.00	−220.99%	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丰巢股权价值变动较大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308,611.78	247,787,362.68	−289.80%	主要系受磷化工行业景气度下滑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244,587.88	798,097,381.38	182.33%	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大幅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7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66%	485,552,282	485,552,282	质押	192,932,600	
李家权	境内自然人	16.64%	314,893,619	0	−	−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24,921,770	24,921,770	−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2%	23,112,400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1%	17,167,477	0	−	−	
李鹏	境内自然人	0.80%	15,169,011	0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10,381,600	0	−	−	
彭伟	境内自然人	0.52%	9,799,363	0	−	−	
骆光明	境内自然人	0.42%	7,886,371	0	−	−	
庞玉学	境内自然人	0.39%	7,457,000	0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家权	314,893,619	人民币普通股	314,893,619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11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12,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167,477	人民币普通股	17,167,477				
李鹏	15,169,011	人民币普通股	15,169,0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81,600				
彭伟	9,799,363	人民币普通股	9,799,363				
骆光明	7,886,371	人民币普通股	7,886,371				
庞玉学	7,4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57,000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金美好科新三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30,000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金美好科新三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四川省国资委，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横琴广金美好科新三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横琴广